

证券代码：832171
券

证券简称：志晟信息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 时 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6 月 12 日上午 11 时 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万达广场 C9 座志晟信息大厦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二）《关于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关于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关于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过程中拟与投资方签署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书（模板）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6 月 12 日 8 点 30 分

(三) 登记地点：

河北省廊坊市万达广场 C9 座志晟信息大厦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万达广场 C9 座志晟信息大厦

联系电话：15081680878

联系人：成灵灵

传真：0316-2091692

邮政编码：065000

(二) 会议费用：此次会议全部交通、食宿费用由股东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8 日